

# 十九世纪留美华人文学的美国形象

## ——以容闳、李恩富为例

向忆秋

[摘要] 容闳和李恩富的“自传”是十九世纪留美华人文学中最具文学价值的代表作。他们“自传”中的美国形象是：美国在李恩富笔下就是一种“异”、一个“他者”形象；容闳“自传”中的美国则显示出慈善博爱和种族歧视的双面性。形成他们笔下美国形象的原因主要有两方面：客观来看，是美国的移民话语对华人的歧视；主观而言，创作者本人的文化心态和身世经历也会影响到他们的美国想象。

[关键词] 19世纪；留美华人；容闳；李恩富；美国形象

[中图分类号] I206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4-0633(2009)05-135-04

19世纪已经有少许华人留学美国。最早发动华人到美国留学的是传教士。资料显示，早在1818—1825年间，就有5位中国青年在康涅狄格州康奥尔（Cornwall）的外国传道学校（Foreign Mission School）就读，其中包括后来成为林则徐翻译的亚林。<sup>①</sup>一次可谓推进中国近代化的留学发生在1847年，马礼逊学校（Morrison School）校长布朗牧师（Rev. S. R. Brown）带领旧徒容闳、黄胜黄宽兄弟赴美留学。1854年容闳毕业于耶鲁大学（Yale University）之前身耶鲁学院，成为美国一流大学培养的第一位华人大学生。容闳就读大学期间就立下了留学教育救国之宏愿。大学毕业后18年，他的留学教育计划终得实现。1872年、1873年、1874年、1875年，共分四批、总计120名拖着辫子的中国幼童先后被清政府派遣美国留学，开创了中国历史上官费留美的先河。<sup>②</sup>虽然清政府在1881年召回幼童，中止了留美计划，但是容闳及其留美幼童却开始了近代中国“西学东渐”的历史进程。

从1887年留美幼童李恩富出版具有开创性意义的旅美华人纯文学作品《我的中国童年》，到20世纪前期留学美国的胡适、陈衡哲、洪深、徐志摩、康白情、闻一多、冰心、梁实秋、许地山、林语堂等，40年代留学美国的董鼎

山、黎锦扬、鹿桥、艾山等，50—70年代留美的“台湾文群”於梨华、白先勇、陈若曦、张系国、杜国清、非马等，改革开放后从中国大陆留美的“新移民”严歌苓、程宝林、少君、陈谦、查建英等，留美学生文学一直就是旅美华人文学最重要的组成部分，也可以说是中国文学或海外中国文学的重要组成部分。相对于20世纪后源源不断“朝圣”美国的留学生及其枝繁叶茂的文学创作，19世纪旅美留学生可以称得上文学创作的作品非常少见。从现有资料来看，李恩富和容闳的“自传”是其中最具文学价值的代表作品。

### 一、“异”美国：《我的中国童年》

容闳开创了中国官费留学美国的历史，李恩富是容闳留美计划里第二批赴美幼童中最富文学禀赋的学生。已经入读耶鲁大学的李恩富在1881年被召回国后，在朋友帮助下设法登上一艘经过苏伊士运河到纽约的船只，于1884年重返美国。1887年李恩富从耶鲁大学毕业。同年，他出版英文自传《我的中国童年》（When I Was a Boy in China）<sup>③</sup>，可以说是第一部真正具有文学史意义和影响力的旅美华人文学作品。《我的中国童年》从家庭生活、饮食烹饪、游戏娱乐、家中女孩、私塾教育、宗教活动、传统节日、说书

当时报考赴美幼童的多是东南沿海少年。从第二批赴美幼童唐元湛记载的“游美留学同人姓名录”（收入李恩富《我的中国童年》）中，笔者统计了一下，这一波的留学潮中，山东籍1人，福建籍2人，安徽籍4人，浙江籍8人，江苏籍幼童22人，广东籍幼童83人约占了69%。第一批和第二批幼童总共才12名非广东籍人。这原因一方面由于传媒的落后，招考赴美幼童的信息未能广泛传播，也因为国内地处的闭塞导致的恐外、排外情绪。而东南沿海因为与异族的接触，相对减少对美国的恐惧感。

② 波士顿的洛罗斯普（Lohrop）出版社邀请李恩富写一本关于中国的书，1887年《When I Was a Boy in China》即在该社出版。新世纪珠海市委组建了“容闳与留美幼童研究”丛书，中英文合版《我的中国童年》也是丛书之一。本论文引用版本为珠海出版社2006年9月版。

③ [收稿日期] 2008—09—10

[作者简介] 向忆秋，文学博士，福建漳州师范学院中文系讲师，研究方向：台港暨海外华人文学。福建漳州 363000

趣闻等方面叙述了自己的中国童年。文本明显有作者向美国读者辩解中国文化的意图。在李恩富饶有趣味的文化介绍和对比中，美国“异”文明对19世纪留美华人学生的深刻冲击也时时流露笔端。

美国在李恩富“自传”中就是一种“异”、一个“他者”形象。

德国学者顾彬（Wolfgang Kubin）说，“异”这个概念“可以用来表示自己所不了解的一切，与‘异’相对的乃是自己。”“‘异’也表示用自己的价值标准去衡量自己所不了解的人、事、地点等。”<sup>[2]</sup>可以说，“异”就是与“自我”不同的事、物、人，在“自我”文化眼光的关照下，“异”被迫作为一种“他者”存在，因此，“异”实际上也可以理解为“他者”（Other）。在《我的中国童年》中，我们看到李恩富处处以“自我”和“他者”的关系看待中美文化之“异”（著作常有“我们东方人……”，“不像你们那样……”的陈述句）。关于日历，李恩富说，“我们计算年份是从皇帝登基时算起”，“我们的月是按阴历计算的”，“不像你们那样”使用英国历法按阳历作标准；谈到名字，李恩富说中国人不像美国那样随便叫什么“杰克”、“哈利”或“迪克”等，而是挑选含有好运或足以避邪的字给孩子起名，比如“恩富”就是“皇恩赐福”的意思；谈到生活，李恩富说“我们东方人的喜好和需求非常简单，无须去设计像儿童车这样的奢侈品。我们用‘背带’来代替。”中国用木板床取代弹簧床，地面用砖作为地毯。“我们不使用刀叉”，而是用筷子和调羹。谈及游戏娱乐，李恩富说，中国男孩“和垒球、足球、曲棍球、骑自行车、溜冰、滑水或网球等无缘。他也对消耗自己体力的事不感兴趣。”“在中国，由于不许年轻女子和男士参加彼此的社团，跳舞当然也就更不可能了……至于在跳华尔兹时，把手搂住女孩子的腰，中国的男士是不会允许自己做这种不雅的事的。这么一来，他们的室内游戏就只有斗蛐蛐（蟋蟀）和斗鹌鹑了。”谈到中国女孩，李恩富说，中国女孩对“美国女孩所享有的那种欢乐确实是陌生的”，“她们没有那种被某些美国姑娘滥用了的过度的自由，但她们也并没有被关被锁，她们享有和我们的礼仪观念相一致的自由。”谈教育，李恩富介绍说，中国普及私塾教育，“那时还不懂得什么‘义务教育’”，私塾是校长的私人产业，“因为在中国，不存在‘学校董事会’之类的组织”。从李恩富中美文化对比的行文方式，我们看到的美国是一种真正的现代生活和现代文化。现代中国人“当然”地生活于这样现代的文化和生活方式里，再也感觉不到“相异性”的冲击，但在李恩富年代，它完全是作为一种“异”而深深震动了中国人灵魂。可以说，“异”的刺激来源于人们与一种不同于“自我”的文明、观念等的接触和感知。从《我的中国童年》中，我们知道“异”美国对李恩富的刺激自他幼年就产生了。李恩富家乡广东香山（今中山）是中国最早与西

方人相遇的地方之一，因此当地人们很早就感知到异文化的冲击。对留美幼童而言，西方（美国）文化是令人非常尴尬又惊异的“他者”文明。李恩富描述第二批留美幼童如期抵达马萨诸塞州后，“按4人一组来分派，我有幸被交到斯普林菲尔德一位富有母爱的夫人的手中。她乘坐一辆马来，比我们稍晚到。当他们把我介绍给她时，她伸出双手拥抱我，亲我。这一举动使得其余的孩子笑了起来，我的脸也许也变得绯红了。不管怎么着，我十分窘迫，无言以对。这是我自襁褓时期以来未曾有过的第一个亲吻。”莎拉·威尔太太的慈爱举动在李恩富感觉里极为“异”于中国人内敛的情感表现。李恩富孙子理查德·威尔·李博士评介李恩富和“威尔祖母”家族关系时说，“在此后的7年里，他和威尔太太的家人住在一起，形成一种慈爱而恒久的关系。”“在威尔的家中，他过着一种和在广东中山完全不同的亲密而温馨的家庭生活”<sup>[3]</sup>。“完全不同”说明了李恩富及其子孙后裔对“异”的理性感知，对“自我”和“他者”的清醒认识。就如美国人眼里的中国充满了“异国情调”一样，李恩富笔下的美国也始终是一种“他者”、“异”。

“异”美国在李恩富等幼童脑海中留下的印记是斑驳的。李恩富描述1873年第二批幼童抵达三藩市的观感：“高耸、坚固、优美”的城市建筑，车站里进进出出的火车，“煤气、自来水、电铃、升降机等这些‘现代设施’，最能激发一个人的好奇心，推进对事物的观察。”这些留美幼童，犹如初次睁开眼睛看世界的婴儿，映入他们眼帘的这些“现代设施”和现代生活方式，无疑是一种奇异美妙的文明。这些奇异的文明对留美幼童是如此富有刺激性和吸引力，以至于李恩富说，“1873年的三藩市是中国人自我放逐的乐园”。但这个奇异的“他者”在李恩富的眼里不仅仅显示出它神奇的魅力，它同样有着恐怖的一面。李恩富描述留美幼童自旧金山横穿美国大陆东行时，头一次坐上火车的新奇尚未平息就遭遇了路劫，“引擎被捣毁，工程师被杀害”，“手枪子弹在惊恐万分的旅客喊叫声中呼啸掠过。妇女尖叫，孩子号哭。”李恩富描述幼童们看到持枪歹徒的状态是：“毛发直立”、“吓得发抖，纷纷趴下。”这些旅美幼童，刚踏上异国就遇上生命攸关的危险。“异”文明的强大魅力和极度暴力同时呈现在中国留美幼童面前，显示出它令人无比向往也叫人无比恐惧的双面性。

## 二、“双面”美国：《我在中国和美国的生活》

1828年出生在彼多罗岛（即后来广东香山）的容闳是晚清中国一位众所周知的特殊人物。他得欧美慈善资金支持，接受了17年完整的西方教育，1854年获耶鲁学院学士学位，1876年耶鲁大学又授予他名誉法学博士。容闳被誉为“中国留学生之父”、“开步学世界的第一人”<sup>[4]</sup>。容闳一生是一部近代中国“西学东渐”的传奇：从致力“洋务”到参与“维新”，发现康有为“并非一安全可靠之

维新人物”<sup>[5]</sup>而与康梁决裂、支持孙中山革命。容闳最大贡献乃是在他18年不懈努力下，得曾国藩、李鸿章等支持开创了官费留学美国的历史先河。1909年，81岁高龄的容闳写成英文自传 *My Life in China and America*<sup>①</sup> 在纽约出版，它对自己一生人生遭际和近代中国风云变幻做了一次历史观照。“容闳自传”有相当篇幅描述自己在美国的游学、游历，与美国人的“零距离”交往，对我们认识19世纪留学先驱如何看待美国提供了可贵资料。

美国、美国人，在容闳的描述中，基本上呈现出一种慈善、博爱的高大形象。在容闳的笔下，美国人品格高尚、宅心仁慈、热心教育和公益事业，有一种宗教式的博爱精神。容闳描述马礼逊学校 (Morrison School) 校长布朗先生“和蔼可亲，温然有礼”，助教威廉麦克“德行纯懿，思想卓犖。”容闳在新世界第一次所遇良友巴夫人“品格高尚，有足令人敬爱。其宗教之信仰虔诚，本其慈善之怀，常热心于社会公益事业。”在孟松学校 (Monson Academy) 海门校长“总其言行，无可訾议，不愧为新英格兰师表。”并且“海校长对于予等特加礼遇”。该校布朗女师之为人，“操行既端正，心术仁慈，尤勇于为善，热心于教育。”女师夫妇“待予咸极诚挚，每值放假，必邀予过其家。”美国人的慈善博爱，对容闳而言，具体体现在对容闳的教育资助上。作为近代中国接受西方教育时间最长久的华人之一，他自启蒙开始就在教会学校读书，到1847年由美国人布朗校长带往美国接受完全教育，1854年毕业于耶鲁学院，容闳接受了整整17年纯粹的西方校园教育。而容闳这17年的教育经费，全来自于英美人的帮助。容闳回忆说，“予等留美期内，不独经费有着，即父母等亦至少得两年之赡养。既惠我身，又及家族，仁人君子之用心，可谓至矣。”乘坐的美国船只“亨特利思” (Huntress)， “蒙公司主人美意，自香港至纽约不取船资，亦盛德也。”“此数君者，解囊相助，俾予得受完全之教育，盖全为基督教慈善性质，并无他种目的。”容闳的大学教育经费，有赖于美国佐治亚州萨伐那妇女会 (The Ladies Association in Savannah Ga) 常年支持，以及当年免费载容闳等旅美留学的美国阿立芬公司特捐相助。可以说，容闳本身是基督教慈善事业的“产物”。容闳一生的功德声望，全来自于欧美特别是美国人士在教育上的慈善资助。

当然“容闳自传”并非对美国 and 美国人一味赞誉，容闳能够正视事实。美国人在容闳笔下固然慈善、博爱，但容闳也不掩盖他们时有的矛盾。当容闳从美国最著名的大学预备学校毕业，想进耶鲁学院深造时，孟松学校 (Monson Academy) 校董就以“先具志愿书，毕业后愿充教士以传道”，作为资助容闳大学深造的条件。容闳不愿意失去日

后选择最有效方式为祖国服务的自由，而拒绝了对方的热诚期待。最令人敬佩的是容闳明确指出了美国的种族歧视，并作为留学生副监督和清政府首任驻美公使 (副使) 向美国政府抗议。在分析“留学事务所之终局”的第19章，容闳不仅指责了“留学事务所”监督陈兰彬及其继任吴子登的肆意破坏，更是指出美国排华形势对“留学事务所”被解散命运的关键影响。其实当初之所以将幼童送往美国留学，一则因为美国乃容闳游熟之地，美国对容闳的栽培使他满怀感激，将幼童带往美国也是他一种回报的行为。最要紧的乃是1868年“蒲安臣条约” (The Burlingame Treaty) 有协定，“中国人欲入美国大小官学，学习各等文艺，需照相待最惠国人民一律优等。”<sup>[6]</sup>美国给予中国留美教育上的“最惠国待遇”，是清政府派遣官费生的大气候。但当清政府希望在美学习程度较高的幼童进入美国“西点军校”或“海军官校”学习强国本领时，美国拒绝了。容闳理想的挫败让他认识到美国政府、国会等都受工党排华论的“催眠”，政客为了争取太平洋沿岸选票而推波助澜，由此，“美人种族之见日深，仇视华人之心亦日盛。”可见，容闳并没有伪饰美国，他笔下的美国有它种族歧视的阴暗面。

### 三、十九世纪留美华人文学美国形象的原因探析

从容闳和李恩富“自传”来看，美国是一个颇为复杂、多面的异国形象。法国学者巴柔说，形象是一种“象征言语”，“其功能在于说出跨人种、跨文化的关系。这些关系主要不是言说者 (注视者) 社会与被注视者社会间实际存在的，而是经过重新思索、被想象出来的关系。”<sup>[7]</sup>容闳和李恩富笔下的美国形象显然也是建构和想象的产物。造成他们笔下美国形象的原因是什么？在容闳和李恩富建构的美国形象背后，有着怎样的历史和现实因素？

首先，美国的移民话语对华人的歧视。美国本身是一个移民国家，但直到20世纪，美国依旧存在着先期抵达的移民对后来移民、白人移民对有色人种移民、欧洲移民对亚洲移民、甚至同为欧洲移民的西北欧移民对东南欧移民的歧视和排斥这样几种现象。从大量资料中，我们知道历史上美国移民话语对华人的排斥和歧视远甚于他民族移民。美国移民话语为了达到排斥华人的目的，采取的主要策略就是将华人描述为极其低劣的人种，将华人移民妖魔化、非人性化。异教徒、没有个性特征、麻木、残忍、阴险、不可同化、吃死老鼠和猫、比上帝创造的任何人种都低劣，此类词汇和短语充斥美国传媒。在容闳任留学事务所副监督和驻美公使 (副使) 的19世纪70年代，正是美国全国上下排华运动烈焰正炙的时候。1878年加州参议院致美国国会一份“备忘录”描述华人为“天性难改的心甘情愿的

① 霍尔特出版社，1909年。后来“容闳自传”多次出版，最早的中译本当然是恽铁樵、徐凤石翻译，1915年上海商务印书馆出版的《西学东渐记》。本文使用的是中英文合刊的《容闳自传 我在中国和美国的生活》，北京：团结出版社，2005年1月。

奴隶”<sup>[8]</sup>。国会组织的一个专门调查华人移民的联合委员会在1877年提交一份所谓的“多数派报告”，说华人移民是“心理和道德品质低下”、“有一切怪癖”、“惹人讨厌”的“社会上难以接受的人群”，“如果华人移民获得美国公民权和选举权，‘实际上将会毁灭太平洋沿岸地区的共和制度，因为华人根本不理解专制以外的任何政体’。”<sup>[9]</sup>排斥华人移民的理由冠冕堂皇。美国人将“自由”视为生命原则，为了“自由”美国进行了一系列的战争。华人移民“危及自由制度”、“会毁灭共和制度”二句话，最能坚定美国排华的决心，给美国人们提供排华的道德支持。整个社会的强大压力迫使阿瑟总统在1882年5月6日签署了中美关系史上第一个联邦排华法。在国际关系中，美国无视中国政府和驻美公使的抗议，单方面制定的许多排华法案充分暴露了美国的残暴专横。暴力和罪行在国家法律的庇护下在美国各地滋生。美国对华移民话语深深影响了旅美华人对美国的想象。如此残酷的生存空间，早期旅美华人（即使深受美国礼遇的容闳），又如何能够睁着眼睛说瞎话呢？

第二，对容闳和李恩富而言，创作者本人的文化心态和身世经历是影响他们美国想象的关键因素。我们知道，一个人的身世经历和心态会影响到他（她）看事物的角度和方式。同样，旅美华人本身的人生历练和文化心态将关系到他们如何想象美国。我们只有对创作主体的文化心态和身世经历进行考察，才能够解释为什么差不多同一时期旅美的留学生（如20世纪前期的胡适和吴宓），笔下的美国形象却大相径庭？为什么容闳博士笔下基本上慈善博爱的美国人在有些人笔下却是一种凶残极恶的豺狼形象（“反美华工禁约文学”和“天使岛诗歌”就是显例）？原来，胡适和吴宓的文化心态几乎完全相反，而容闳和华工及“天使岛诗人”的身世经历也有着天壤之别。容闳本身是基督教慈善事业的“产物”。而“天使岛诗人”一踏上美国土地，首先遭受的却是囚禁和凌辱。容闳和李恩富的早期留学生身份使他们即使在排华高潮也常常得到礼遇。容闳回忆说，“以中国人而毕业

于美国第一等之大学校，实自予始。以故美国人对予感情甚佳。”（《我在中国和美国的生活》31页）。在1854年容闳的毕业典礼上，许多美国人就为了一睹中国留学生容闳的风采而赶来观礼。美国人对早期旅美留学生确实持一种非常慈善的关怀心。美国人的慈善行为，对19世纪留美华人产生了相应的感情“回馈”。我们从李恩富收录的“威尔家族成员关系图”中，看到李恩富的子孙后代，每一代的每一家，都有一人将“威尔”作为中间名字保留在他们的全名中，这是李恩富对养育自己7年的威尔家族最深情的回报。和李恩富做法一样，容闳长子容觐形的英文名字 Morrison Brown Yung 也是为了纪念（纪念玛礼逊学校和布朗校长）和报恩，次子容觐槐英文名字 Bartlett G. Yung 乃是为了纪念给予他极大帮助的巴赖特教授。心理学告诉我们，人们对于给予自己莫大利益的他人、集体，往往抱着感激和报恩之心；相反，对损害自己利益者，往往怀着憎厌和报复的情绪。容闳和李恩富的身世经历使他们对美国和美国人对情感上充满了感激和眷恋，进而在文化上加强了认同感（李恩富的两任妻子都是美国白人，容闳更以娶“美妇”为志向。西装、平头、西奥多·罗斯福式唇须的容闳传世照片，更是生动显示了华人融入美国社会的形象）。甚至在容闳完成教育回国时，几乎完全忘记了自己的母语。容闳对美国主流文化的刻意亲近和认同，影响了他想象美国的方式。容闳之所以与学生李恩富对于美国的印象、感受有所不同（容闳没有像李恩富那样对美国“异”文明表现出强烈的新奇感），这也许与容闳已经将“异”文明“自我内化”有关。李恩富在1927年回国接受移民官审问时，说自己是一个无国籍的人。而容闳很早就皈依基督教，1852年加入美国籍（虽然1898年美国国务卿约翰·谢尔曼试图否认容闳公民身份），成为最早入籍美国的华人。对容闳而言，“美国实余第二祖国也”（《我在中国和美国的生活》104页）。容闳一生大部分岁月定居美国，最终葬身他最熟悉亲切的哈德福城。可以说，当他暮年回头著述，美国文化早已构成他人格的“基因”。对容闳而言，“异”就是“自我”，“自我”与“他者”已是水乳交融。

#### 【参考文献】

- [1] [美] 麦礼谦. 从华侨到华人——二十世纪美国华人社会发展史 [M]. 三联书店, 1992. 59-60.
- [2] [德国] 顾彬. (Wolfgang Kubin) 讲演 [A]. 曹卫东编译. 关于“异”的研究 [M].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7. 1.
- [3] 李恩富. 《我的中国童年》“导言” [M]. 唐绍明译. 珠海出版社, 2006. 1.
- [4] 王杰. “‘容闳与留美幼童研究’丛书序” [A]. [美] 勒法吉. 高宗鲁译注. 中国留美幼童史 [M]. 珠海出版社, 2006. 1.
- [5] 任贵祥. 从渐变到质变 [A]. 吴文莱主编. 容闳与中国近代化 [M]. 珠海出版社, 2006. 31.
- [6] 高宗鲁. 容闳与中国幼童留美 [A]. 吴文莱主编. 容闳与中国近代化 [M]. 珠海出版社, 2006. 220.
- [7] [法] 达尼埃尔-亨利·巴柔. 从文化形象到集体想象物 [A]. 见孟华. 比较文学形象学 [M].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1. 124.
- [8] 陈依范. 美国华人 [M]. 工人出版社, 1985. 178.
- [9] 邓蜀生. 世代悲欢“美国梦”：美国的移民历程及种族矛盾（1607—2000） [M].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1. 241, 209.

（本文责任编辑 田 府）